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监事：

受公司监事会委托，由我向大会作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请予以审议。

（一）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9
序号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1	2023 年 2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1、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1、关于收购湖州浙北明州医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关于收购余姚明州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关于收购嘉兴明州护理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4、关于收购衢州明州医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5、关于收购泉州明州康复医院有限公司 100% 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3	2023 年 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1、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 2022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3、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5、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 2023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关于 2022 年度监事薪酬的议案 11、关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2 年度报酬的议案 12、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13、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14、关于 2023 年度期货与衍生品业务额度预计的议案

		15、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6、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7、关于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考核制度的议案 18、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4	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四期、第五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第四期、第五期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一期解除限售的议案
5	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1、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6	2023年8月23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1、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7	2023年9月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1、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完工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	2023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9	2023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第四期、第五期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通过检查后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是依法运作的；公司的决策程序是合法的，公司建立了比较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召开的程序和决议的权限合法；董事会严格履行职责，切实执行了股东大会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管执行公司职务时发生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能严格执行新的会计准则，公司的会计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也得到严格执行。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是客观、真实的。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在所有方面都客观、公允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认为三星医疗董事会编制的《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实反映了三星医疗募集资金 2023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三星医疗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行为经过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书面意见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交易价格合理、信息披露规范，未发现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

（六）公司监事会 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公司监事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以财务监督和内部控制为核心，继续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运行情况以及公司日常经营等方面进行监督，督促公司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促进公司治理水平持续提升。同时继续加强自身学习，通过参加监管机构及公司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丰富专业知识，提升业务水平，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更好地发挥监事会的监督职能。

特此报告。

宁波三星医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郑伟科

2024 年 4 月 25 日